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简要原因说明：无。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7,710,437.09 元，母公司净利润 71,807,456.12 元。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以此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2,568,888.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当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4%。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2,844,444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211,697,778 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如在本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对外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的规定，公司此次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符合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监管机构对公司的要求、投资者合理回报的预期，有利于公司中长期战略实施落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盈利水平、投资者合理回报、现金流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